

项目编号：20798-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重庆通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冉景洲

审核组员（签字）：胡帅，文平

报告日期：2024年10月29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冉景洲

组员：文平、胡帅



受审核方名称：重庆通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冉景洲	组长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3-N1QMS-2267598 2023-N1EMS-2267598 2024-N1OHSMS-2267598	Q:29.11.05 E:29.11.05 O:29.11.05B
2	胡帅	组员	Q:审核员 E:实习审核员 O:审核员	2024-N1QMS-1341707 2024-N0EMS-1341707 2024-N1OHSMS-1341707	Q:29.11.05 O:29.11.05B
3	文平	组员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2-N1QMS-4093566 2024-N1EMS-4093566 2022-N1OHSMS-3093566	Q:29.11.05 E:29.11.05 O:29.11.05B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闫世洪、张鹏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 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混凝土外加剂GB 8076-2008、混凝土外加剂术语GB/T 8075-2017等标准及合同中客户要求。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10月29日 上午至2024年10月29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5月6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

E：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仁沱社区三组

办公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路 88 号浩博星钻 2 幢 11-5

经营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路 88 号浩博星钻 2 幢 11-5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4-10-28 9:00:00 至 2024-10-28 13:00:00 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服务过程的控制、合同评审及供方管理、内部审核、管理评审、法律法规的识别、合规性评价、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环境运行控制情况。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不符合涉及综合部，不符合标准 QE0:7.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年11月8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年10月29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管理评审、内审的深入、服务过程控制、服务放行控制、环境因素的识别与更新、环境安全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各部门职责明确，供方提供的产品质量稳定，客户满意度较高。现场办公环境较好，法律法规遵守情况良好，无质量、环境及安全事故。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认识到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重要性，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具备基本的服务流程和制度，有一定的改进意识。

2) 风险提示：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如果企业不能及时跟踪和响应客户需求的变化，可能会导致客户满意度下降。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6年10月27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4年5月6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0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销售服务流程：

洽谈—签订合同—采购—销售服务—客户验收—开票结算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



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针：顾客至上、优质高效。全员参与、持续改进。预防污染、绿色排放。遵守法律、安全第一。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

公司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为：

考核目标	考核方法	统计周期	2024年5月-9月完成情况
顾客满意度 ≥ 95 分	每个客户的满意和非常满意项数之和/客户调查总项数	年	98分（8月）
固体废弃物收集处理率100%	固废按规定收集处理数/固废收集总数 $\times 100\%$	月	100%
销售产品交付验收合格率100%	销售合格产品/销售交付产品总数 $\times 100\%$	月	100%
火灾、触电事故为0	是否发生火灾事故	月	0
外出办公重大交通事故为0	统计外出办公交通事故次数	月	0

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查目标统计方法及分解表，2024年5月-9月，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已经达成。抽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管理方案》，针对所有重大环境和危险源等制订管理措施，有重要环境因素和重大危险源、管理目标、管理方案、完成日期、预计投资、责任部门等。质量环境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已经实现。符合要求。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和市场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管理方针、质量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经查公司暂无变更，没有变更的策划。为了确保获得合格产品和服务，确定了运行所需的知识。从内部来源获取的有：销售人员以往多年的工作经验（员工过去所有的），管理经验；销售作业指导书等。外部来源获取有：顾客提供的产品信息；国家、行业标准等。组织知识予以存档保管，在需要时可以随时获取。为应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法律趋势，企业策划进行了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相关知识的再培训、招聘人员等方式对确定的知识及时更新。

编制了《危险源和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管理制度》，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查看和查阅《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主要包括：固体废弃物排放、潜在火灾、资源消耗、能源消耗等。抽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



包括：火灾、固体废弃物排放等。查看和查阅《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记录》，主要包括：火灾、触电伤害、车辆伤害、滑倒摔伤等。抽查《重大危险源清单》，包括：：1）火灾；2）触电；3）外出办公重大交通事故等。识别充分适宜和合理。

编制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获取识别更新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均为有效版本。一阶段提出的问题验证：无。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负责人介绍公司自 2021 年进行了转型，不再进行混凝土外加剂的生产。外加剂从其它厂家采购，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提供有情况说明，具体见附件。

1、销售服务流程：

洽谈—签订合同—采购—销售服务—客户验收—开票结算

关键/确认过程：销售服务过程。外包过程：人员培训。

2、公司服务执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混凝土外加剂 GB 8076-2008、混凝土外加剂术语 GB/T 8075-2017 等标准及合同中客户要求。

3、规定了服务质量目标，《销售作业指导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等文件，为销售服务提供了充足的信息。

4、制定了销售服务实现过程中应填写的质量记录有：合同评审记录、供方评价记录、顾客满意度调查表等。

5、销售所需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空调等，设施设备完好。

6、销售所需检测设备：无。公司制定有《销售服务过程控制程序》、销售管理制度、售后服务管理制度等。公司从事的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业务暂未配备监视和测量设备。公司对销售服务过程的监视测量由销售部经理依据销售管理制度，利用销售与服务绩效考核表定期的实施检查的方法对销售人员的工作态度、服务及时性、专业知识、沟通能力等情况进行实时监视测量。并对考核表每年进行一次评审，以便确保监视测量的有效性。

策划的输出适合于组织的运行，暂无变更，对于外包过程按照外部提供产品、服务和过程控制程序要求进行管理控制。

公司实施以下环境/安全管理制度：《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卫生管理制度》、《消防管理制度》、《废弃物管理程序》、《能资源管理制度》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

查：公司重要环境因素：1、火灾的发生；2、固体废弃物的废弃；

不可接受风险源：：1、火灾；2、触电；3、外出办公重大交通事故。

抽查公司经营过程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能源资源消耗：办公用品消耗，主要消耗的办公用品是纸张，一般使用双面打印，废纸回收再利用。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卫生间无长流水现象；废纸张、报纸等卖给废品收购站，循环利用。



2、固废处理：办公区域可回收不可回收垃圾分类统一存放，由综合部统一交由物业方处置。

3、废水排放：废水主要是生活废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

3、火灾触电控制：配置了消防栓、灭火器等，有效。消防通道畅通；选用合格安全电器，定期检查线路，以避免短路造成的火灾。电源开关采用漏电保护，一旦触电会自动跳闸，避免造成触电伤害。办公区禁烟禁火。组织消防培训及演练；配置足够的应急物资。

4、交通事故预防：进行交通安全知识培训，提醒员工遵守交通规则、道路交通安全法。加强车辆维护，提高车辆的安全性能。

6、公司产品交付给客户附有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明示有产品性能及技术要求。公司销售产品时告知客户公司相应管理规定。明确了公司的方针、环境及安全目标和对产品运输、使用直至最终报废和处置过程中有可能产生哪些重大环境影响。并且考虑了产品生命周期，在运输阶段减少能源、资源及废物排放。告知客户产品的性能，以及不合格或报废产品的处理方式，最大限度的减少环境污染和废物排放。

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规定缴纳了五险含医疗、工伤、养老等，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据了解，自2024年5月至今未发生过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事故事件。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运行控制有效。

公司制定了《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火灾应急预案》、《触电事故应急预案》等。

查见：火灾事故应急预案演练：销售部全体人员参加了2024年8月9日消防演练。

查，现场能提供以上演练记录及消防演习总结报告。通过就急演练使应急组织成员能够实地的实习应急处理程序过程，为应急组织成员掌握应急处理程序在出现突发火灾事件时有效的组织应急响应活动减少因此造成的人员、财产损失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现场工作人员经过演练掌握了出现突发火灾事件时应如何按应急组织程序要求进行应急处理和有效的撤离和自身防护知识。演练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对应急预案的评价：通过演练，证明公司所指定的应急预案是适宜的，可以正确指导应急过程。

另提供有于2024年7月25日进行的触电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记录。演练评价：演练效果良好，公司制定的《触电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编制适宜，不需修订。

查应急准备：在公司办公区域，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检查有效。

公司制定有《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监测控制程序》和管理文件。

◆查公司环境安全运行检查记录表

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等文件规定公司每月由综合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场所的环境安全卫生方面进行点检。点检内容包括：固体废弃物的处理、水电等能源的使用、消防器材检查、保养、生活污水的排放、办公用品的使用等内容。提供有2024年5月-2024年10月环境安全检查记录，抽2024年8月环境安全卫生点检表，检查结论：符合。检查人：张鹏。

◆查公司消防安全检查记录表：

公司定期对办公场所内的消防器材进行点检，责任部门：综合部，提供有2024年5-10月灭火器点检表记录，点检人：张鹏，点检结果：正常。

◆职工健康体检报告

公司服务性质其范围不涉及需要员工职业健康体检。



◆ 查看职业危害

公司主要从事销售服务，工作环境较好，夏、冬季采用空调调节温度。经营过程无职业病危害因素。

公司为员工缴纳了养老、工伤、医疗等保险。提供了参保证明，见附件。

自体系建立以来没有发生过安全事故。

监测设备：公司暂无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监测设备。

公司编制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规定明确基本合理。综合部组织对公司环境管理活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情况进行评价。

为了履行对合规性的承诺，用来确定适用于公司在运作过程中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以定期评价对适用环境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遵守情况，已满足合规性评价的要求，综合部组织各部门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对公司管理和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国家 and 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和其他要求进行了评价。

评价结论：本公司的销售活动适用环境安全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遵守情况。

评价人：唐朝贵、张鹏、闫娜、闫世红

查：有《合规性评价报告》，有保持合规性评价的相关记录。

公司制定了管理手册和《与顾客有关过程控制程序》、《销售管理制度》、《销售服务过程控制程序》明确了受控条件。

1、公司编制了《销售作业指导书》等对公司的产品销售过程进行了控制。

组织产品覆盖范围：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公司销售产品主要用于建设单位。公司采取批发销售，无零售。

2、销售服务流程：

洽谈—签订合同—采购—销售服务—客户验收—开票结算

关键/确认过程：销售服务过程。

外包过程：人员培训。

3、技术要求：销售合同、采购合同或要求

1) 验收规范：合同技术要求及相应产品的国家标准、法律法规。

2) 作业指导书：《销售作业指导书》等。

3) 使用适宜的设备：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空调等。

4) 监视和测量设备：公司从事的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业务暂未配备监视和测量设备。公司对销售服务过程的监视测量由销售经理依据销售管理制度，利用销售与服务质量绩效考核表定期的实施检查的方法对销售人员的工作态度、服务及时性、专业知识、沟通能力等情况进行实时监视测量。并对考核表每年进行一次评审，以便确保监视测量的有效性。

5) 实施人员监视和测量：抽：2024 年 5 月-9 月销售与服务质量绩效考核表。

被考核人：邓生友、赵回信等

绩效考核表检验项目：销售业绩、职业素质、服务质量等。

考核结果为：良好。

4、查看，销售跟踪情况：

抽已完成合同执行情况：



1) 抽查销售电话订单。

1、客户：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产品名称	日期	数量	单价
减水剂	2024-05-29	14.32 吨	***
减水剂	2024-07-01	14.11 吨	***
。 。 。 。 。 。			

2、客户：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规格	数量	单价
防水剂	2024-06-02	9.8 吨	***
速凝剂	2024-07-18	10.5 吨	***
防水剂	2024-08-04	10 吨	***
速凝剂	2024-08-07	10.2 吨	***
高性能减水剂	2024-09-28	14.04 吨	***
高性能减水剂	2024-10-04	21.1 吨	***
高性能减水剂	2024-10-15	14.98 吨	***
。 。 。 。 。 。			

.....

2) 出示以上电话订单评审记录。抽其中一份评审记录：

顾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订单时间：2024 年 08 月 01 日

产品名称：防水剂

评审内容：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供货时间等。

评审负责人：张鹏、闫娜、闫世红

评审结论：满足要求，同意签订合同。

批准人：唐朝贵

评审时间：2024 年 08 月 01 日（合同签订前）

3) 抽见《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客户：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调查日期：2024 年 08 月 09 日

对销售的产品质量、产品交付及时率、产品价格、服务态度、顾客意见处理等进行了考评，综合得分：98 分，满意。

4) 抽查产品采购合同/订单

1) 供方：北京新特星建材有限公司

订单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产品名称：聚羧酸减水剂 数量：14.98 吨



2) 供方：贵州蓝硕建材有限公司

订单日期：2024 年 07 月 16 日

产品名称：速凝剂 数量：10.5 吨

3) 供方： 贵州蓝硕建材有限公司

订单日期：2024 年 08 月 01 日

产品名称：防水剂 数量：10 吨

.....

采购订单能明确产品名称、数量、规格型号、送货地址、交期等

负责人介绍采购订单或采购合同经销售部负责人确认后通过电话或微信通知供方按订单地址进行发货。

5、查见交付情况：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由客户通知公司在合格供方目录下单采购，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发货。销售产品交付由供方直接以物流的形式运输到客户处，客户根据送货单进行核验。负责人讲，近年来产品交付过程中未发生过大的质量问题，产品质量稳定，暂时没有接到顾客重大的质量投诉。

查送货单：

1) 时间：2024 年 07 月 01 日

客户：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项目名称：诺光 1 标 2 分部

采购产品：聚羧酸减水剂等

验证内容：外观、数量、合格证等。

收货人：谢克云

2) 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销售产品项目名称：纳赫高速公路一标段

客户：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外加剂（防水剂、速凝剂、减水剂等）。

验证内容：外观、数量、规格型号、合格证等。

收货人：陈平

.....

6、查售后服务情况：

公司产品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上规定了售后服务管理的要求。对销售出去的产品有专人进行跟进服务，如客户投诉、问询或产品质量问题，公司在第一时间予以解决。任何一方如对材料质量有异议的，应进行复检，复检由监理工程师、甲方联合取样后，送监理工程师、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复检，检验结果作为最终判断材料是否合格的依据。如果检验不合格复检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无条件接受退货，并承担相关损失。负责人讲，近一年来，没有产品因质量问题发生的投诉情况。

7、公司将销售服务过程识别为特殊过程，提供销售服务过程能力确认表。

确认时间 2024 年 05 月 28 日

确认内容：人员能力、设备状态要求、工艺标准及技术文件、过程控制、原材料管理控制等。



确认的结论：通过制订管理制度、作业规范及操作方法，提高了人员能力和责任心，能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有效控制。

确认人：闫世红

通过以上内容的审核，销售服务过程及产品和服务放行的过程基本受控。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编制了《2024 年度内审计划》，对内部审核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等。在：2024 年 9 月 6 日按照策划时间间隔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查内审员能力，公司提供有内审人员任命书，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任命唐朝贵、张鹏为组织的内部审核员。查看内审记录，内审员（唐朝贵、张鹏）有按审核计划实施各部门审核，，现场与内审人员面谈，内审组长唐朝贵、组员张鹏对内部审核的基本要求、审核流程及审核内容等表述不清。开具不符合项报告，需改进。

审核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审开出的不符合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内审基本有效。

企业编制了《2024 年度管理评审计划》，规定了评审目的、时间、参加人员、评审内容、提交资料要求等，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与组织的战略方向一致，并在 2024 年 10 月 14 日进行管理评审。最高管理者主持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管理评审输入考虑并覆盖了标准等要求。管理评审输出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管理评审结论：管理体系具有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目标充分适宜有效，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等。本次管理评审改进的建议：加强对管理体系标准要求的培训，防止管理人员的松懈，导致体系的运行出现问题。查见管理评审改进措施跟踪表：由综合部负责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对相关人员进行了对 GB/T19001-2016 标准、GB/T24001-2016 标准、GB/T45001-2020 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的学习培训。

与总经理闫世红进一步沟通，清楚管理评审的实施过程及评审内容，清楚与改进相关的决策和措施。

管理评审结论：公司的管理体系与标准的要求一致，体系策划是充分的，体系文件与公司目前的现状相一致，是适宜，体系经过现阶段的运行是有效的。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明确各类、各阶段的不合格的控制管控要求，包括输入（采购）阶段、过程监视和测量阶段、输出（交付）阶段的不合格之识别、确定、标识、处置措施等，详见《不合格控制程序》。

提供有销售商品售后服务通知单

时间：2024 年 8 月 22 日

不符合情况：地点：纳赫一标二工区一号拌合站，销售人员在交付时间段未在交付现场。

处理：对销售人员进行销售服务过程控制程序的培训。

验证人：唐朝贵

不合格输出的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公司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情况,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2024 年 1 月以来,没有发生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现有员工 10 人,提供有 2024 年 10 月公司参保明细证明,详见附件。公司参保人数为 5 人,有 5 人未参保。

现场查看,公司现有员工 10 人,提供有 2024 年 10 月公司参保明细证明,详见附件。公司参保人数为 5 人,有 5 人未参保。

公司办公面积: 87.65 平方米,暂未设置仓库。公司经营地址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路 88 号浩博星钻 2 幢 11-5 二楼,与重庆展业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合租共用,重庆通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使用二楼,出租方为:个人。提供有房屋租赁合同。

监视和测量设备:无。

办公通信设备: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空调等。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灭火器、垃圾桶等。无食堂。公司原有特种设备叉车一辆,因公司转型未进行生产,于 2021 年对特种设备进行了报停,提供有网上截图,见附件。

人力资源、设备和工作环境等可满足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需要。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对影响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工作的,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人员能够了解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内容,知晓他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应该做哪些贡献包括改进绩效的益处,以及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等。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充分有效。相关人员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

3) 信息沟通:

企业通过会议、培训、相关文件的传阅等形式确保管理体系有效性,涉及体系运行过程及管理等多方面,通过沟通促进过程输出的实现,提高过程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内各职能和层次间的信息交流、增进理解和提高从事质量活动的有效性。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向顾客介绍产品,提供宣传资料及相关产品信息。企业对外交流通过媒体了解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要求,对顾客、供方、出入公司的相关方通过发放相关方告知书进行沟通。对相关方施加环境影响。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企业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体系文件结构主要包括: 管理手册、管理制度、作业文件和记录等。其中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也形成文件并纳入管理手册中。体系文件覆盖了企业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记录格式按照文件控制要求进行管理,记录收集、识别、存放、检索、保护、处置得到控制。现场



确认, 体系文件符合标准要求, 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 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管理体系文件符合适宜和充分。文件审核提出的问题, 通过审查验证组织提交的文件, 确认企业修改了《管理手册》等文件, 审核组验证有效。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 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

E: 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 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重庆通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冉景洲、文平、胡帅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